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  
區

承辦人：黃姿驊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 轉6360

傳真：02-27593361

電子信箱：edu\_hse.31@mail.taipei.gov.  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0930710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及修正要點各1份 (11161957\_1093071060\_1\_ATTACH1.pdf、  
11161957\_1093071060\_1\_ATTACH2.odt)

主旨：「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作業要點」第12及第18  
點，業經教育部以109年7月23日臺教高通字第  
1090093228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行政  
規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7月28日臺教國署高字  
第1090086466A號函轉教育部109年7月23日臺教高通字第  
1090093228C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要點電子檔，請貴校至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  
（網址：<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/>）之「法規檢索」  
下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  
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大學

副本：



大安高工 1090806



\*NNAA1096010027\*